

##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编制

序号	类别	建议
1	名称	寮步镇岭厦岭横街7号厂房、莞樟路寮步段372号厂房安装电梯工程（预算编制）
2	中介服务机构情况	包括但不限于：中介服务机构名称、住所、法定代表人（负责人）、联系人、联系电话、传真、电子邮箱、营业执照扫描件等。
3	中介服务名称	工程造价咨询
4	中介服务机构资质	仅承诺服务即可。
5	为本项目服务的人员情况	包括但不限于： 1. 主要工作人员信息等。 2. 其他辅助人员的情况。
6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 2. 计价标准：按评审预算金额进行计算，最终服务费按标准计算后，再根据《广东省物价局关于调整我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的复函（粤价函[2011]742号）》文件指引计取费用。 3. 报价方式：报下浮率，按预算审核价计取，再根据寮财【2024】13号文打折计取后，下浮区间2.00%下浮率至0.00%下浮率
7	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	1. 提供服务的时间：自中选通知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签订合同，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出具成果文件 2. 提供服务的地点：东莞市寮步镇岭厦社区 3. 提供服务的内容：预算编制。
8	服务时间	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加盖公章后生效。本项目服

		务期为 30 个工作日，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。
9	验收	<p>1. 验收时间：服务完成后验收。</p> <p>2. 验收程序：项目业主自行验收。</p> <p>3. 验收标准：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、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。</p> <p>4.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：验收不合格的判定标准、验收不合格的处理（整改、重新制作、不再履行合同、解除合同、支付违约金、赔偿采购人损失、依法宣告合同无效、依法撤销合同等）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。</p>
10	结算方式	1. 一次性付款——成果报告出具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，项目业主向中选中介服务机构支付合同总金额 100%款项。
11	违约责任	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，应当承担继续履行、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。
12	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	<p>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</p> <p>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通过<u>仲裁</u>的方式解决</p>
13	备注	

东莞市寮步镇岭厦股份经济联合社

2026 年 4 月 29 日

